

## 唐詩中的唐人服飾

楊 忠  
(中國·北京大學)

---

### 《요 약》

---

당시(唐詩)에는 당나라 사람들의 생활상이 많이 반영되고 있으며, 이러한 기록들은 많은 부분에 있어서 역사서적의 내용과 일치하기도 한다. 그러므로 우리는 당시를 통하여 당나라의 제도 뿐만 아니라 당나라 사람들의 생활도 광범위하게 이해할 수 있다.

본 고에서 우리는 당사에서 언급되고 있는 당나라 사람들의 복식에 있어서 몇 가지 문제들을 간략히 서술하기로 한다.

당대 초기에는 수나라 복제를 따랐으나, 태종(太宗)과 고종(高宗)을 거치면서 품급에 따라 복색을 구체적으로 구분하였으며, 여자들도 남편의 복색을 따랐다. 황색을 황제의 복색으로 한 것은 고종 총장 원년(668)에 시작되었다. 고종 상원(上元) 원년(674)에는 또 관원의 품급에 따라 색깔의 짙고 옅음을 엄격히 구분하였을 뿐만 아니라 요대의 장식물 재료에도 상세한 규정을 함으로써 신분의 차이를 더욱 구체적으로 구분하였다.

관복의 색깔로 등급의 차이를 구별한 외에도 5품 이상의 관원에게는 어부(魚符)를 담은 어대(魚袋)를 차고 다니게 함으로써 귀천을 분별하였고, 조정의 부름에 응하는 부신(符信)으로 삼았다. 어부는 물고기 모양으로 관등에 따라 금(金)·은(銀)·동(銅)으로 만들어 몸에 지니고 다녔다.

관원들은 갓의 모양으로도 귀천을 구분하였다. 귀족을 갓을 썼으나 평민은 쓰지 못하였고, 문관과 무관도 갓을 각기 달리하였다.

당시에는 또 여자들의 복식과 관련한 묘사도 상당히 보인다. 당나라 때의 여자들은 한(漢)나라 진(晉)나라 때와 마찬가지로 일반적으로 윗옷과 치마를 입었다. 치마는 가슴에서 동여매었고, 그 길이도 매우 길어 땅에 3촌(寸)까지 끌렸다. 여자들은 대개 상의(上衣) 밖에 이른바 반비(半臂)라는 반소매의 옷을 입었다. 본래는 궁녀들이 일하기 편리한 복장으로 입었는데, 후에 점차 여자들의 평상복이 되었다. 여자들의 눈썹과 머리형에 관해서도 당시에는 많이 묘사되고 있다. 여자들의 머리장식과 화장 그리고 몸의 각종 장식구에 대해서도 당시에는 상당히 언급되고 있다.

당나라 여자들의 복식에 있어서 가장 큰 특징은 국내 소수민족 및 외국의 복식에 영향을 받아 “호복(胡服)”을 즐겨 입었다는 점이다. 이른바 “호복”은 서역만을 가리키는 것이 아니라 주변국들의 복장도 가리킨다. 여자들이 쓰는 모자와 신발에도 많은 변화가 생겼다. 당나라 중원지역에는 “만화(蠻靴)”를 신는 여자들이 생겨났으며,

이것은 호복의 하나로 호화(胡靴)라고 칭하기도 하였다.

여자들의 미와 상대적인 자유에 대한 추구는 당시에 강렬히 나타나고 있으며, 이것은 당나라 여자들의 사상이 점차로 개방화되고 있음을 시사해 준다. 이러한 개방의 과정은 당나라 사회의 개방과 사상문화의 교류·진보와 밀접히 관련하는 것이다. 그래서 당나라 사람들의 복식에 대한 당시의 묘사는 우리가 당나라 사회와 사람들의 생활을 이해하는데 중요한 단서가 되고 있다고 말할 수 있다.

唐人生活在唐诗中多有反映。唐诗中的许多记载多可与史籍相互印证。对于我们了解唐人生活大有帮助。而了解唐代制度，对于理解唐诗当亦大有帮助。但唐诗众多，反映的唐人生活面也极为广阔。今仅就数十首唐诗中涉及的唐人服饰中的几个问题略加叙述，以见一斑。

先看几句唐诗：

“君不能学哥舒，横行青海夜带刀，西屠石堡取紫袍。”（李白《答王十二寒夜独酌有怀》）

“犀带金鱼束紫袍，不能将命报分毫。”（元稹《自责》）

“假著绯袍君莫笑，恩深始得向忠州。”（白居易《行次夏口先寄李大夫》）

“喜抛新锦帐，容借旧朱衣。”（杜牧《新转南曹未叙朝散初秋暑退出守吴兴书此篇以自见志》）

“凭轩一双泪，奉堕绿衣前。”（李贺《洛阳城外别皇甫湜》）

“绿袍因醉典，乌帽逆风遗。”（元稹《酬翰林白学士代书一百韵》）

“青袍朝士最困者，白头拾遗徒步归。”（杜甫《徒步归行》）

“坐中泣下谁最多，江州司马青衫湿。”（白居易《琵琶行》）

以上各句所云紫袍、绯袍（朱衣）、绿袍（绿衣）青袍（青衫）各指唐代不同品级官员的服色。唐初武德年间，官员的服色尚因袭隋制，“隋代帝王贵臣多服黄文绛袍，……百官常服同于匹庶，皆著黄袍出入殿省，天子朝服亦如之，惟带加十三环以为差异。”（《旧唐书·舆服志》）后来天子渐用赤黄，遂禁士庶不得以赤黄为衣服杂饰。“（太宗）贞观四年（630）又置三品以上服紫，五品以上服绯，六品、七品服绿，八品、九品服以青。”（同上）妇女的服色同其夫，但仍许著黄。高宗总章元年（668），始一切不许著黄，从此黄色成为皇帝专用的服色，一直延续到清末。但是，四、五品官均著绯，六、七品官均著绿，八、九品官均服青，亦不易区别，故高宗上元元年（674）又规定“文武三品以上服紫，金玉带；四品服深绯，五品服浅绯，并金带；六品服深绿，七品服浅绿，并银带；八品服深青，九品服浅青，并鍮石带。”以颜色的深浅来更严格地区分官品，同时连腰带上饰物的质料（分别为金玉相兼、纯金、纯银、黄铜）也有了具体规定。绯袍即大红色袍，故绯衣又称朱衣。但唐代官员的品

级与他们所承担的具体职务并不完全一一对应，有时职务提升了，官品却未提升，服色便不能改变，需待皇帝“恩赏”，特许未达到某一品级的官员可以穿著该品级的服饰，称作“借服”。如未至三品而服紫，称“借紫”，未至五品而服绯，称“借绯”。杜佑《通典》卷63记载：“（开元）八年（720）二月，敕都督、刺史品卑者借绯及鱼袋，永为常式。”前引唐诗中，白居易“假著绯袍”，杜牧“容借朱衣”，便都属于借绯。当然并非所有官员都有获得恩赏的机会，诗人元宗简任京兆少尹，官居六品，仍著绿袍，不免慨叹：“凤阁舍人京兆尹，白头犹未着绯衫。”

但唐诗中的“紫衣”、“青衣”有时则别有所指，如郑谷《寄献狄右丞》诗云：“逐胜偷闲向杜陵，爱僧不爱紫衣僧。”此处紫衣指紫色袈裟，武则天曾赏赐重译《大云经》的怀义、明法等九位僧人紫袈裟、银鱼带，僧人赐紫即始于此。白居易《懒放》诗云：“青衣报平旦，呼我起盥栉。”此处“青衣”又指奴婢。

唐代官员除以官服颜色相区别，衣带上的鱼袋也是紧要之物。鱼袋是官员盛放鱼符的囊袋。鱼符是朝廷颁给五品以上官员的符信，起初本为调兵、改官的凭据，后来也为防止官员出入宫廷时发生诈伪之事而设，用金、银、铜制成鱼形，故称鱼符，鱼符存放的囊袋称鱼袋。唐高祖武德元年（618）九月，因避其祖李虎讳，改银菟符为银鱼符。《旧唐书·舆服志》记载：“高宗永徽二年（651）五月，开府仪同三司及京官文武职事四品、五品并给随身鱼，咸亨三年（672）五月，五品以上赐新鱼袋，并饰以银，三品以上各赐金装刀子、砺石一具。（则天）垂拱二年（686）正月，诸州都督、刺史并准京官带鱼袋。天授元年（690）九月（《新唐书·车服志》作二年），改内外所佩鱼并作龟。久视元年（700）十月，职事三品以上龟袋宜用金饰，四品用银饰，五品用铜饰，上守下行，皆从官给。（中宗）神龙元年（705）二月，内外官五品以上依旧佩鱼袋。”可见唐代除武则天天授元年至中宗复位的神龙元年的十五六年间赐龟袋外，其余时期均行鱼袋。故唐诗中有时称金鱼、银鱼，有时称金龟、银龟。如韩愈《示儿》诗：“开门问谁来，无非卿大夫。不知官高卑，玉带悬金鱼。”白居易《自叹二首》：“实事渐消虚事在，银鱼金带绕腰光。”李贺《吕将军歌》：“榼榼银龟摇白马，傅粉女郎火旗下。”李商隐《为有》诗：“为有云屏无限娇，凤城寒尽怕春宵。无端嫁得金龟婿，辜负香衾事早朝。”不过李贺、李商隐作此诗时，朝廷实际实行的是鱼袋制度，李商隐、李贺写作金龟、银龟，只是泛指高官，此种现象在诗歌中常见。明人杨慎《丹铅总录》卷二十一云：“佩鱼始于唐永徽二年，以鲤为李也。武后天授元年改佩龟，以玄武为龟也。杜诗：‘金龟换酒来’，盖开元中复佩鱼也。李白《忆贺知章》诗：‘金龟换酒处’，盖白弱冠遇贺知章尚在中宗朝，未改武后之制。”其中说李白诗作金龟，是因为当时尚行武后之制，却完全错误。因为李白生于武后大足元年（701），至中宗神龙元年复鱼袋时李白方5岁，即使按《新唐书·车服志》的说法，也才6岁，尚在蜀中，直至开元十二年（724）才出蜀漫游。作诗“金龟换酒处”时，朝廷行鱼袋已数十年了，何谈“未改武后之制。”其实李白诗作“金龟”亦

与李商隐一样为泛指，“金龟”、“龟紫”等作为习用语，宋人亦沿用不绝，何论唐人。

唐初只有在正式员额中的五品以上官才佩鱼袋，武后、中宗朝员外官（正式员额之外）、判（代理）、试（试用）、检校（虚衔）官均不得佩鱼袋。正员官致仕及去任后，则解去鱼袋，不得佩用。玄宗开元初，检校、试、判官均可佩鱼。借紫者亦佩金鱼袋，借绯者亦佩银鱼袋。玄宗开元九年（721），张嘉贞任中书令，建议官员致仕后许终身佩鱼，以为荣宠，去任亦可佩鱼袋，被朝廷采纳。此后“服朱紫佩鱼者众矣。”（《新唐书·车服志》）

唐代官员还以冠帽的形制区别贵贱。古人束发于顶，以笄、簪等绾结成发髻，在发髻上加冠。冠的底部为冠圈，冠圈的两旁有下垂的丝带，名“纓”，可在颌下打结，以固定冠。贵族有冠，平民无冠，只用布帛包住发髻。早期的冠形制较小，只能罩住发髻，秦以后冠的形制渐大，逐渐能覆盖整个头顶。冠的前部有竖起的直脊，称冠梁。晋以后通常以冠梁的多寡区别官阶的高低。唐代文官服进贤冠，有一梁、二梁、三梁的区分。《新唐书·车服志》云：“进贤冠者，文官朝参，三老五更之服也。……三品以上三梁，五品以上两梁，九品以上及国官一梁。”故李贺《竹》诗云：“三梁直入用，一节奉王孙。”以三梁代指高官。韩偓《残春旅舍》诗云：“两梁免被尘埃污，拂拭朝簪待眼明。”则隐含对仕途的期待。武官则戴武冠，又名武弁。《新唐书·车服志》：“武弁者，武官朝参、殿庭武舞郎、堂下鼓人、鼓吹柅工之服也。”御史等执法官员服法冠，法冠以铁为帽骨，寓刚正不阿之意，故又名铁冠。岑参有诗云：“将军金印鞶紫绶，御史铁冠重绣衣。”（《送魏升卿擢第归东都》）铁冠、绣衣均指御史，汉代置绣衣直指史，由御史充任。《汉书·百官公卿表》：“侍御史有绣衣直指，出讨奸猾，治大狱，武帝所制，不常置。”饰有獬豸之形的法冠称獬豸冠。獬豸，神羊，传说能辨曲直，故用作御史的冠饰。卢纶《春日喜雨奉和马侍中宴白楼》诗云：“今朝醉舞共乡老，不觉倾欹獬豸冠。”张谓《送韦侍御赴上都》诗云：“天朝辟书下，风宪取才难。更谒麒麟殿，重簪獬豸冠。”均以獬豸冠指代侍御史。

官员之外，士庶所戴冠形制繁多，我们看几联唐诗便可略知一二。

纨袴不饿死，儒冠多误身。

——杜甫《奉赠韦左丞丈二十二韵》

犹思脱儒冠，弃死取先登。

——韩愈《送侯参谋赴河中幕》

桦巾木屐沿流步，布裘藜杖绕山回。

——寒山《无题》

上疏乞骸骨，黄冠归故乡。

——杜甫《遣兴》

儒冠泛指儒生所戴之冠；桦巾即桦冠，以桦树皮制作，乃贫者所用；黄冠即农夫之冠，以箬草编织而成，箬草色黄，故名黄冠。但唐代道士、女道士所戴之冠亦称

黄冠，殷尧藩《宫人入道》诗云：“卸却宫妆锦绣衣，黄冠素服制相宜。”此处黄冠素衣即指入道宫女的妆束。

官员和士人百姓平日居家时戴帽，早期的帽子是用布帛制成的圆形软帽，与包裹发髻的头巾只有形制上的差别，头巾缝合成圆形，便成了软帽，比用头巾裹束发髻更为方便。魏晋以后，用纱罗制作的纱帽更为流行，有白纱、乌纱等区别，隋唐间白纱帽为天子所用，以黑色纱罗制成的桶状乌纱帽则自天子至士庶均可服。马缟《中华古今注》卷中记载：“武德九年十一月，太宗诏曰：自今以后，天子服乌纱帽，百官士庶皆同服之。”李白有《答友人赠乌纱帽》诗：“领得乌纱帽，全胜白接篱。”白居易《感旧纱帽》诗亦云：“昔君乌纱帽，赠我白头翁。帽今在顶上，君已归泉中。”正反映了平居时的状况。白氏另一首《夏日作》云：“葛衣疏且单，纱帽轻复宽。一衣与一帽，可以过炎天。”张籍《答元八遗纱帽》诗云：“黑纱方帽君边得，称对山前坐竹床。唯恐被人偷剪样，不曾闲戴出书堂。”可见唐时纱帽多用于夏季，且极为流行，形制也有变化，有圆有方，已不全为圆桶形。至于明代的乌纱帽却与唐宋的乌纱帽不同。唐宋时期的乌纱帽是百官士庶都可利用的软便帽，用于日常起居。明代的乌纱帽却为官帽，为官员朝会办公时所用，形制亦与唐宋不同，是在唐宋时期的幞头的基础上演变成的，用铁丝扎成帽形，外蒙乌纱，帽身前低后高，帽后左右各有一翅，戴帽前先用网巾束发。

除广泛流行的纱帽外，唐代少数民族所戴各式便帽传入中原地区，并逐渐普及于民间，此种情形唐诗中亦多有反映。我们仍然可以先看几联唐诗：

促叠蛮龟引柘枝，卷檐虚帽带交垂。

——张祜《观杨媛柘枝》

马骄珠汗落，胡舞白题斜。

——杜甫《秦州诗》

扬眉动目踏花毡，红汗交流珠帽偏。

——李端《胡腾舞》

所谓卷檐虚帽本为西北少数民族所用，以锦、毡或羊皮制成，较厚实，可御寒，帽檐可向上翻卷而护耳。盛唐时因柘枝舞而传入。有时帽上还饰有小铃，行走辄发声。《太平御览》卷574引《乐苑》云：“羽调有《柘枝曲》，商调有《掘柘枝》。此舞因曲为名，用二女童，鲜衣帽，帽施金铃，抃转有声。”白题据宋人张邦基《墨庄漫录》卷二的考证，当为胡人所编毡笠。其文云：“杜子美《秦州诗》云：‘马骄珠汗落，胡舞白题斜。’题或作蹄，莫晓‘白题’之语。《南史》：‘宋武帝时，有西北远边，有滑国，遣使入贡，莫知所出。裴子野云：汉颖阴侯，胡白题将一人。’服虔注曰：‘白题，胡名也。又汉定远侯击虏入滑，此其后乎。’人服其博识，予常疑之。盖白题，其胡下马拾之，始悟白题乃胡人为毡笠也。子美所谓‘胡舞白题斜’，胡人多为旋舞，笠之斜，似乎谓此也。”珠帽亦称蕃帽，原为少数民族所戴，因帽上用珠玉缀成图案或花样，故又称珠帽，质地与形制和卷檐虚帽相似。

唐代官员及文人隐士为示疏放，平日喜戴头巾。上古平民无冠，只以缣帛裁为方形，长宽与布幅相同，称为“幅巾”，用以裹发髻，东汉时士大夫亦渐喜用幅巾，此后无论贵贱，均广为流行。后又折其一角，以为时尚，相传东汉名士郭泰外出遇雨，巾被淋湿，一角陷下，时人纷纷模仿，故意折其一角，称“角巾”或“折角巾”，因郭泰字林宗，又称“林宗巾”。逐渐为文人隐士所用，唐诗中亦多见。如李贺《南园》诗云：“方领蕙带折角巾，杜若已老兰苕春。”张翥《和裘美寒夜见访》诗云：“云孤鹤独且相亲，仿效从它折角巾。”温庭筠《题李处士幽居》诗云：“水玉簪头白角巾，瑶琴寂历拂轻尘。”多描述隐士的高洁。杜甫《南邻》诗：“锦里先生乌角巾，园收芋栗不全贫。”则描述文士的清贫。

此外，以葛布制成的头巾称葛巾，以丝绳制成的头巾称纶巾，以黑色纱罗制成的称乌纱巾，……亦多见于诗中。如司空曙《病中寄郑十六兄》：“倦枕欲徐行，开帘秋月明。手便筇杖冷，头喜葛巾轻。”白居易《题玉泉寺》：“手把青筇杖，头戴白纶巾。”李颀《郑樱桃歌》：“宫军女骑一千匹，繁花照耀漳河春。织成花映红纶巾，红旗掣曳鹢簿新。”李白《玩月金陵城西孙楚酒楼迟曙歌吹日晚乘醉著紫绮裘乌纱巾与酒客数人棹歌秦淮往石头访崔四侍御》：“草裹乌纱巾，倒被紫绮裘。两岸拍手笑，疑是王子猷。”

唐诗中还有许多关于唐代妇女服饰的描写。唐时妇女与汉晋一样，一般是上衣下裙，但裙束于胸部，裙也极长，往往拖地三寸。孟浩然《春晴》诗说：“坐时衣带萦纤草，行即裙裾扫落梅。”可见裙之长，这从许多唐代壁画中可以看出。而丝、锦、罗、绮、纱縠、裘皮、羽毛等衣料质地的不同，和红、蓝、绿、紫、黄、绛等缤纷的色彩及金、银线或五色线织、绣的工艺，也使唐诗中对妇女服装的描写呈现出丰富多彩的局面：“荷叶罗裙一色裁，芙蓉向脸两边开。”（王昌龄《采莲曲》）“藕丝衫子柳花裙，空著沉香慢火薰。”（元稹《白衣裳》）“红粉青蛾映楚云，桃花马上石榴裙。”（张渭《赠赵使君美人》）“新裁白苎胜红绡，玉佩珠缨金步摇。”（戴叔伦《白苎词》）“新贴绣罗襦，双双金鹧鸪”（温庭筠《菩萨蛮》），就反映了当时时尚。

唐时妇女在上衣之外常加所谓半臂，即一种长及腰际，对襟、短袖（长不及肘）的上衣，最初为唐宫女之服，著之以便劳作，后逐渐成为妇女常服。李贺《儿歌》云：“竹马梢梢摇绿尾，银鸾睨光踏半臂。”生动地描述了小儿女月光下游戏的场面。外衣上亦常加披巾，称霞帔，以轻薄透明的彩色纱罗制成，因色如云霞而得名。白居易《霓裳羽衣曲》：“虹裳霞帔步摇冠，钿缕累累佩珊珊。”温庭筠《女冠子》词：“霞帔云鬟，钿镜仙容似雪。”其形制在唐人画中如周昉《簪花仕女图》、《纨扇仕女图》，张萱《捣练图》中可见。

唐代妇女服饰追求时尚。白居易《上阳白发人》写一个16岁被选入宫即遭幽闭的宫女垂暮之年的绝望，她因不与外人接触，所著服饰仍然是已过时的天宝末年装束：“小头鞋履窄衣裳，青黛点眉眉细长。外人不见见应笑，天宝末年时世装。”可见玄宗天宝时期的时装流行尖头鞋窄袖衣，眉也以细长为美。但时尚的变化是很快的，

唐初及唐后期都与开元天宝时期不同，比如中唐时期张籍《倡女》诗中说“轻鬟丛梳阔扫眉”，可见天宝以后四五十年，时髦女子中已流行阔而浓的眉毛。此外如翠黛（翠眉）、绿眉、八字眉、啼眉、桂叶眉等，均为中唐以后流行的眉妆。唐诗中也多有描写：“舞衫未换红铅湿，歌扇初移翠黛颦。”（许浑《观章中丞夜按歌舞》）“绿眉甘弃墜，红脸恨漂流。”（杜牧《秋日偶题》）“乌膏注唇唇似泥，双眉画作八字低。”（白居易《时世妆》）“桂叶双眉久不描”（唐采蘋《谢赐珍珠》）。“风流夸堕髻，时世斗啼眉。”（白居易《代书诗一百韵寄微之》，诗下自注：“贞元末，城中复为堕马髻、啼眉妆也。”）贞元末约在天宝后五十年，眉妆的时尚追求已有较大变化。又如中唐以后又时尚长袖宽袖，所谓“危冠广袖楚宫妆”。《新唐书·车服志》记载，晚唐时李德裕任淮南地方长官时，令管辖区内的妇女衣袖长四尺（约1.1m），宽一尺五寸（约40cm）。与天宝时期的窄袖大不相同。当然，平时家居穿着随便时，为了行动方便，仍以窄袖为主。

唐代女子的发型在唐诗中也多有反映。梳出的发型，实心的叫做髻，圆形而空心的称为鬟。最常见的是高髻鬟，又称高鬟。元稹《李娃行》说“髻鬟峨峨高一尺，门前立地看春风。”

刘禹锡《赠李司空妓》“高髻云鬟宫样妆”，王涯《宫词》云：“一丛高鬟绿云光，宫样清清淡淡黄。为看九天公主贵，外边争学内家妆。”

刘、王二诗均说明高髻鬟首先在宫中流行，随后大行于民间。云鬟是对多而美的发髻的赞词，杜甫《月夜》诗有“香雾云鬟湿，清辉玉臂寒”的名句。卢微君诗“城中皆一尺，非妾髻鬟高”，说明高髻鬟非常流行。另外常见的还有堕马髻，即发髻倒垂而偏向一侧。李颀《缓歌行》有“二八峨眉梳堕马”，张昌宗《太平公主山亭侍宴》：“扇掩将雏曲，钗承堕马鬟。”均描述年轻女子的发式。反绾髻，使头发盘旋反梳于顶，不使下垂。顾况《险竿歌》“翻身挂影姿腾踏，反绾头髻盘旋风”。此种发式今日尚流行。抛家髻，发髻梳向两鬓，抱住脸颊，唐后期很流行。丫头，又称鸦头，头发梳向头顶两侧或额左右，形似丫叉，故名，多为未婚女子妆束，刘禹锡《寄赠小樊》诗：“花面丫头十三四，春来绰约向人时。”后成为年轻女子的昵称。与丫头相似的是丫鬟，又称鸦鬟、娅嬛，只是发分两缕，编成环形，分于左右，或垂于两肩。亦为未婚女子妆束。陆龟蒙《和袭美馆娃宫怀古五绝》：“一宫花渚漾涟漪，倭堕鸦鬟出茧眉。”后代多用于婢女妆束，故又成婢女之代称。还有中唐以后流行的椎髻，将头发一齐梳于顶，作立柱状。这种发型加上画成的八字眉，唇上涂乌膏，又称为啼妆，是当时的“时世妆”。至于年幼女童则往往垂发于额，李白诗“妾发初覆额”，杜牧《书情》“媚发轻垂额”，都描写女童的打扮。

唐代妇女发髻上有时加冠，形制各异。前文所引白居易《霓裳羽衣曲》云：“虹裳霞帔步摇冠，钿璎累累珮珊珊。”步摇冠即饰有垂珠的女冠，行步则珠玉摇动。李群玉《玉真观》诗云：“高情帝女慕乘鸾，绀发初簪玉叶冠。”注云：“公主玉叶冠，时人莫计其价。”此处公主指唐高宗女太平公主，其所戴冠以玉叶为饰，精美绝伦。唐

郑处晦《明皇杂录》卷下记载：“太平公主玉叶冠，虢国夫人夜光枕，杨国忠锁子帐，皆稀代之宝，不能计其值。”此种玉叶冠当然非一般官员和士庶妇女所能有，百官士庶妇女常用者为花冠，以鲜花或金银制花形饰物做成冠状，戴于发髻上。包佶《元日观百僚朝会》诗：“万国贺唐尧，清晨会百僚。花冠萧相府，绣服霍骠姚。”白居易《长恨歌》：“云鬓半垂新睡觉，花冠不整下堂来。”二诗所述仍为贵妇。张鷟《朝野僉载》卷三曾记载睿宗时“宫女千数”于上元夜贺节时的盛况，也提到花冠：“睿宗先天二年（713）正月十五、十六夜，于京师安福门外作灯轮，高二十丈，衣以锦绮，饰以金玉，燃五万盏灯，簇之如花树。宫女千数，衣罗绮，曳锦绣，耀珠翠，施香粉。一花冠，一巾帔，皆万钱。”唐宫女还戴一种芙蓉冠子，实为夏季的一种凉帽，因帽檐宽大，形似荷叶而得名，用罗縠裁成，帽上可插花朵。女冠中最贵重者为花钗凤冠，为后妃、命妇的礼冠，与翟衣（翟即雉，野鸡，衣上缀以彩绘之雉以为纹饰，为后妃贵妇的礼服，以翟数区别差等）配合使用，专用于受册、从蚕及朝会。低级官员及士庶的妻女在成婚、入殓时亦可用。以冠上的花钗数量别尊卑。《新唐书·车服志》载：“一品（命妇）翟九等，花钗九树，二品翟八等，花钗八树，三品翟七等，花钗七树，四品翟六等，花钗六树，五品翟五等，花钗五树，宝钿视花树之数。”“庶人女嫁有花钗，以金银琉璃涂饰之。”其遗风一直延续到清末，新妇婚礼必用凤冠霞帔，以示其为妻而非妾。

唐代妇女头上饰物繁多，唐诗中多有描述，以簪、钗、步摇、花钿最普遍。簪，又名搔头，金、银、宝玉、翡翠、玳瑁等为之，男女均可用于固定冠、髻，妇女所用则形制新巧。戎昱《采莲曲》：“同侣怜波静，看妆堕玉簪。”张泌《柳枝》词：“腻粉琼妆透碧纱，雪休夸，金凤搔头坠鬓斜。”白居易《长恨歌》：“花钿委地无人收，翠翘金雀玉搔头。”武元衡《赠佳人》诗：“步摇金翠玉搔头，倾国倾城胜莫愁。”均是对妇女发簪的描写。钗又名钗子，尾部双股，形似树枝丫叉，故名。以质料分，有金钗、玉钗、银钗、铜钗、骨钗、玳瑁钗、珊瑚钗、琥珀钗等名目，唐诗中多有记述。如李群玉《戏赠姬人》：“骰子抛裹手拈，无因得见玉纤纤。但知谗道金钗落，图向人前露指尖。”李白《白头吟》：“头上玉燕钗，是妾嫁时物。”温庭筠《菩萨蛮》：“双鬓隔香红，玉钗头上风。”王建《失钗怨》诗：“贫女铜钗惜于玉。”李商隐《醉春风》诗：“坐客争吟雪碧句，弄人醉赠珊瑚钗。”罗虬《比红儿诗》：“琥珀钗成恩正深，玉儿妖惑荡君心。”以钗头的形制及饰物分，有凤钗（钗头成凤形，下类推）、燕钗、雀钗、鸾钗、鸳鸯钗、蝶钗、宝钗（钗头缀以珍宝）等，唐诗中亦常见。如韦庄《思帝乡》词：“云髻坠，凤钗垂，髻坠钗垂无力。”李贺《湖中曲》：“燕钗玉股照清渠，越王娇郎小字书。”元稹《何满子》：“翠娥转盼摇雀钗，碧袖歌垂翻鹤卵。”李贺《送秦光禄北征》：“钱塘阶凤羽，正室擘鸾钗。”韦应物《横吹曲辞·长安道》：“丽人绮阁情飘摇，头上鸳鸯双翠翘。”温庭筠《菩萨蛮》词：“翠钗金作股，钗上蝶双舞。”

步摇亦为发饰，多以金银宝玉为钗，钗头再缀以珠串，插于髻上，行步则摇，故



名。唐代的步摇多以金玉为鸟雀形，鸟雀口中啣挂珠串，行步则摇曳生姿。罗虬《比红儿诗》：“妆成浑欲认前朝，金凤双钗逐步摇。”顾况《王郎中妓席五咏》：“玉作搔头金步摇，高张苦调响连宵。”若以翡翠或翠鸟毛羽妆饰的簪、钗、步摇，则称翠翘。另外，唐代妇女还多以金银制成花状，有的还镶嵌珠玉，插于发髻鬓边，称为花钿。花钿中若饰以翡翠、翠羽，则称翠钿，以金片装饰，称金钿，饰以珠宝，称宝钿。白居易《长恨歌》：“花钿委地无人收”，李珣《西溪子》词：“金缕翠钿浮动，妆罢小窗圆梦。”白居易《渭川退居寄礼部崔侍郎翰林钱舍人一百韵》诗：“金钿相照耀，朱紫间荧煌。”戎昱《送零陵妓》：“宝钿香蛾翡翠裙，妆成掩泣欲行云。”均为对花钿的描写。唐代妇女发饰除上述金银首饰之外，还喜簪鲜花，称为簪花，有时亦插戴用罗绢制作的花朵。谢偃《踏歌词》：“风带舒还卷，簪花举复低。”李建勋《春词》：“折得玫瑰花一朵，凭君簪向凤凰钗。”簪花的情景，周昉的《簪花仕女图》有形象的写照。

唐代妇女服饰的一大特点是善于向国内少数民族及外国学习，喜著“胡服”。所谓“胡服”不仅指西域一地，亦指周围邻国的服装。《旧唐书·舆服志》记载：“武德、贞观之时，宫人骑马者依齐、隋旧制，多著幂离，虽发自戎夷，而全身障蔽，不欲途路窥之，王公之家亦同此制。永徽之后，皆用帷帽，拖裙（按：指帽檐）到颈，渐为浅露。”所谓幂离，源于西域，南北朝时传入中原地区，以深黑色纱罗制成的大方巾罩于帽顶，下垂于背，可障蔽全身，只在近眼鼻处开小孔。唐初极为流行。所谓帷帽，即在笠帽四周垂下丝网，可起到半遮蔽的作用，较之幂离的全封闭，则大为“浅露”。故朝廷以为“过为轻率，深失礼容”，曾一再下令禁止。但民间已“递相仿效，浸成习俗”，很快流行起来。以至“则天之后，帷帽大行，幂离渐息。中宗即位，宫禁宽弛，公私妇人，无复幂离之制。开元初，从驾宫人骑马者皆著胡帽，靓妆露面，无复障蔽。士庶之家，又相仿效，帷帽之制，绝不行用。”（《旧唐书·舆服志》）所谓胡帽，即以厚实的织锦、毡、羊皮制成，帽檐可朝上翻卷，左右两侧可遮住双耳，而面目全露于外，故“靓妆露面，无复障蔽”。

妇女著帽有了巨大的变化，妇女著靴也如此。唐代中原地区出现了妇女服用的“蛮靴”，它也是“胡服”之一，又称胡靴。是自唐初随着“胡舞”而进入中原的。起先多为舞者所用，后来因其便捷而逐渐成为时尚。舒元舆《赠李翱》云：“湘江舞罢忽成悲，便脱蛮靴出绛帷。”杜牧《留赠》诗云：“舞靴应任闲人看，笑脸还须待我开。”便是生动的写照。胡帽、胡靴、胡服、胡妆、胡舞，中原文化的发展似乎离不开一个胡字。元稹的《法曲》曾这样描述这一现象：“女为胡服学胡妆，伎进胡音务胡乐”，“胡音胡骑与胡妆，五十年来竞纷泊。”可见，中原文化与胡地文化的交融，正是大唐文化能处于当时世界最前列的重要原因之一。

从唐初服幂离到开元初“靓妆露面”，一百年间唐代妇女的服饰观念有了巨大的变化。盛唐以后，甚至出现了一种袒领，不穿内衣而露胸，唐诗中有了“日高邻女笑相逢，漫束罗裙半露胸。莫向秋池照绿水，参差羞杀白芙蓉。”（周澹《逢邻女》）的描

述。有时妇女甚至可以赤足穿木拖鞋，李白《浣纱石上女》诗中说：“一双金齿履，两足白如霜。”《越女词》中也说：“长干吴儿女，眉目艳新月。履上足如霜，不著鸦头袜。”妇女对美和相对自由的追求，在诗中有了强烈的反映，也透露出唐代女子思想的逐步开放，这种开放的历程是和唐代社会的开放，和思想文化的交流、进步密不可分的。因此，我们可以说，唐诗对于唐人服饰的描述为我们了解唐代社会和唐人生活提供了永不会闭合的一扇窗口。

#### 《參考文獻》

- 《舊唐書》
- 《大云經》
- 《明皇雜錄》
- 《新唐書》
- 《中華古今注》
- 《通典》
- 《太平御覽》
- 《漢書》